

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皖人社函〔2023〕41号

关于同意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所属事业单位聘用张晔同志的函

省经济和信息化厅：

你单位《关于商请办理安徽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2022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有关手续的函》（皖经信人教函〔2023〕12号）悉。

根据省委组织部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印发〈安徽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皖人社发〔2010〕78号）规定，经研究，同意安徽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在公开招聘、体检考察的基础上，聘用张晔同志。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抄送：省财政厅，蚌埠市公安局